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13号”文《关于核准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50万股，发行价格为22.8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22,17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1,182,136.7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70,987,863.30元，超募资金总额为19,598.79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3月17日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1]第10990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授权董事长吴贤良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连同保荐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以下统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于2011年4月6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7 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538401040038888	1,159.45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538401140002255	50,000,000.00	三个月定期存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538401140002438	30,000,000.00	六个月定期存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538401140002362	20,900,000.00	一年期定期存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538401140002610	4,000,000.00	三个月定期存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538401140002602	14,000,000.00	三个月定期存单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25602000018170916572	6,982,574.14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25602000608510015184	32,000,000.00	一年期定期存单 500 万元；六个月定期存单 1500 万元；三个月定期存单 1200 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32201997440051503530	795,348.67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	32201997440049503530	10,000,000.00	六个月定期存单 500 万元；三个月定期存单 500 万元
合计		168,679,082.26	

三、201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061.97 万元。2013 年半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253.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年产 1.6 万吨环保型胶印油墨项目投入 2,012.15 万元。技术中心能力提升项目投入 241.15 万元。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16000 吨环保	否	24,500	24,500	2,012.15	12,672.94	51.7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否
2. 技术中心能力提升项目	否	1,500	1,500	241.15	511.82	34.1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000	26,000	2,253.3	13,184.7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新设子公司					3,675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3,778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453	--	--		--	--
合计	--	26,000	26,000	2,253.3	21,637.76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年产 16000 吨环保型胶印油墨项目”和“技术中心能力提升项目”厂房原设计单位的设计方案不合理，工程造价明显高于市场公允价格，因此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重新选定设计单位并签订了合同。为使建筑设计与设备工艺流程相匹配，更换设计单位后公司又两次调整了建筑设计方案。2012 年 7 月下旬，根据供电单位要求，公司必须在募投项目所在厂区内新建地面独立式开闭所，因此再次调整了建筑规划总平面布置。由于建筑设计方案的调整，以及调整后的设计方案需重新履行相关的行政审批手续，因此影响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2、“年产 16000 吨环保型胶印油墨项目”计划采购一批进口核心设备，再辅以部分国产设备配合进口设备使用。由于受到欧债危机影响，进口设备供应商的谈判人员发生变动，使得公司与进口设备供应商的谈判时间超过了预计时限。为了提高采购进口设备的性价比，公司与进口设备供应商进行了多轮谈判，并于 2011 年 8 月签订了正式采购合同；同时为了与进口设备的设计参数、规格型号相匹配，公司经过审慎研究与反复论证，于 2011 年 12 月签订了部分国产设备的采购合同。由于上述情况的存在，影响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3、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已经履行募投项目建设所需行政审批手续，并已完成生产厂房、综合楼的主体建设，正进行生产设备安装及调试，预计年内可完成设备调试及通过消防、安监、环保等部门的验收，因此“年产 16000 吨环保型胶印油墨项目”和“技术中心能力提升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延期至 2013 年 12 月。</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19,598.79 万元。2011 年 5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1,278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278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公司已于 2011 年 5 月 6 日完成了使用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事项。2012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科斯伍德化学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675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科斯伍德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3,675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科斯伍德化学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完成了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科斯伍德化学科技有限公司的事项，并依法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2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2 年 9 月 14 日完成了使用超募资金</p>									

	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年5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339.0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苏州科斯伍德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2日